



中倫律師事務所
ZHONG LUN LAW FIRM

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
关于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
律师工作报告

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录

引言	4
一、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简介	4
二、制作法律意见书的工作过程	5
三、本所声明事项	7
四、释义	9
正文	11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11
二、发行人发行股票的主体资格	13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13
四、发行人的设立	17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19
六、发起人或股东（追溯至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21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30
八、发行人的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	40
九、发行人的业务	46
十、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50
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60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73
十三、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76
十四、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77

十五、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78
十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80
十七、发行人的税务.....	82
十八、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86
十九、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86
二十、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87
二十一、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87
二十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88
二十三、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88
本次发行上市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90



中倫律師事務所
ZHONG LUN LAW FIRM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1、33、36、37层 邮政编码: 100022
31, 33, 36, 37/F, SK Tower, 6A Jianguomenwai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2, P.R.China
电话/Tel: (8610) 5957 2288 传真/Fax: (8610) 6568 1022/1838
网址: www.zhonglun.com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法律意见书的
律师工作报告

致: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马”、“公司”或“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法律意见书所完成的工作情况、所发表意见或结论的依据等事项出具律师工作报告。

引言

一、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简介

（一）律师事务所简介

中伦是一家依据中国法律设立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伦成立于 1993 年，总部位于北京，在上海、深圳、广州、武汉、成都、重庆、青岛、杭州、南京、海口、香港、东京、伦敦、纽约、洛杉矶、旧金山及阿拉木图设有办公室。本所总部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邮政编码：100022，联系电话 010-59572288，传真 010-65681838。中伦网址：www.zhonglun.com。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中伦合伙人超过 300 名，全所人数超过 2,500 名，中国执业律师约 1500 名。中伦法律服务领域主要包括：资本市场/证券、私募股权与投资基金、收购兼并、知识产权、公司/外商直接投资、银行与金融、诉讼仲裁、建设工程与基础设施、WTO/国际贸易、房地产、反垄断与竞争法、一带一路与海外投资、劳动法、税法与财富规划、资产证券化与金融产品、破产重组、合规/政府监管等。

（二）律师简介

本所指派郑建江律师、朱强律师、卢剑律师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签名律师，郑建江律师、朱强律师、卢剑律师的主要经历、证券业务执业记录及联系方式如下：

郑建江律师，毕业于北京大学，自 1994 年起开始从事律师工作。郑建江律师于 2006 年加入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合伙人至今，专职从事证券、基金等资本市场法律业务，曾参与多家企业改制、重组、境内发行上市、上市公司并购及再融资工作；联系方式为办公电话：（86755）33256666，传真：（86755）33206888，电子邮件：zhengjianjiang@zhonglun.com；

朱强律师，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自 2012 年起开始从事律师工作。朱强律

师于 2014 年加入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任律师至今，专职从事证券、基金等资本市场法律业务，曾参与多家企业改制、重组、境内发行上市、上市公司并购及再融资工作；联系方式为办公电话：(86755)33256666，传真：(86755)33206888，电子邮件：zhuqiang@zhonglun.com；

卢剑律师，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自 2013 年起开始从事律师工作。卢剑律师于 2017 年加入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任律师至今，专职从事证券、基金等资本市场法律业务，曾参与多家企业改制、重组、境内发行上市、上市公司并购及再融资工作；联系方式为办公电话：(86755)33256666，传真：(86755)33206888，电子邮件：lujian@zhonglun.com。

二、制作法律意见书的工作过程

根据本所与发行人签订的《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本所接受发行人的聘请，担任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制作法律意见书的工作过程如下：

1.自正式进场工作以来，本所根据《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和本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本着审慎性及重要性原则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本所核查验证工作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主体资格和实质条件，发行人的设立，独立性，发起人和股东，股本及演变，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主要财产，重大债权债务，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章程的制定与修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税务，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募集资金的运用，业务发展目标，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以及发行人等责任主体所作出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等。

在开展核查和验证工作之前，本所律师编制了详细的核查验证计划，明确了需要核查验证的事项。根据工作的实际进展情况，本所律师随时对核查验证计划

作出适当的调整。

在核查验证过程中，本所律师对与法律相关的业务事项，履行了法律专业人士特别的注意义务；对于其他业务事项，履行了普通人一般的注意义务。

2.在上述核查验证工作的初始阶段，本所律师向发行人发出了有关本次发行上市项目的法律尽职调查基本文件清单，并得到了发行人依据该文件清单提供的基本文件、资料及其副本或复印件；本所律师对这些书面材料进行了归类整理和审查，就需要发行人补充的文件资料，本所律师不时向发行人发出补充文件清单要求发行人进一步提供。上述发行人提供的书面资料构成了本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所依据的基础资料。

发行人已就其向本所提供的上述书面材料向本所作出保证：即发行人已向本所提供了本所认为出具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发行人在向本所提供文件时并无遗漏，所有文件上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所有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

3.在核查验证过程中，为确保能够全面、充分地掌握发行人的各项法律事实，本所律师还采用了面谈、实地调查、查询、函证、计算、比较、互联网检索等多种方法，在此过程中形成的资料构成了本所出具法律意见书的支持性材料。前述核查验证过程主要包括：

(1)本所律师对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进行了实地调查，查验了发行人主要财产的资产状况及经营系统的运行情况，了解了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的设置及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管理层、有关主管人员及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办人员就本次发行上市所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交流，并参加了保荐人组织的多次中介机构协调会。在进行实地调查和访谈过程中，本所律师制作了调查笔录，并就本所认为重要的或不可忽略的问题，向发行人或相关方进行了询问并取得其作出的书面答复或确认等；经查验，该等书面答复、确认为本所信赖，构成本所出具法律意见书的支持性资料。

(2)本所律师就发行人及相关关联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进行了查档；查验了

发行人持有的营业执照、商标注册证等文件的原件，并就发行人拥有的商标权属状况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进行了查询，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网站进行了检索；就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等是否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登录有关人民法院的网站进行了检索。此外，本所律师还不时通过互联网了解发行人的最新动态和社会评价状况，并针对发行人及相关方进行公众信息检索。

(3)对于出具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取得了有关政府主管机关（包括工商、税务、劳动和社会保障等）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并就该等事实进行了互联网检索。经查验，该等证明文件为本所信赖，构成本所出具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4.对于核查验证过程中发现的法律问题，本所律师及时与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进行了沟通，对有关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和研究（必要时启动本所内部业务讨论程序），并确定了适当的解决方案。

5.基于以上工作基础，本所律师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制作完成后，本所根据本所业务规则的要求对法律意见书进行了讨论复核，经办律师并根据内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进行了必要的补充与完善。

总体计算，本所律师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工作时间（包括现场工作及场外制作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时间）总计约为 200 个工作日。

三、本所声明事项

1.本所及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所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律师工作报告依据中国现行有效的或者发行人的行为、有关事实发生或存在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并基于本所律师对该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理解而出具。

3.本律师工作报告仅就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中国境内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及经办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会计、验资及审计、资产评估、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和境外法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的适当资格。本律师工作报告中涉及财务会计、验资及审计、资产评估、投资决策、境外法律事项等内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发行人的说明予以引述,且并不意味着本所及本所律师对所引用内容的真实性 and 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这些内容本所及本所律师不具备核查和作出判断的适当资格。

4.本所律师在核查验证过程中已得到发行人如下保证,即发行人已经提供了本所认为出具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所必需的、真实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有关材料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有关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一致。发行人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无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

5.对于出具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有赖于有关政府部门等公共机构出具或提供的证明文件作为出具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依据。

6.本所同意将本律师工作报告作为发行人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本所同意发行人在其为本次发行上市而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中部分或全部自行引用或根据审核部门的要求引用本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8.本所及本所律师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所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9.本律师工作报告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

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或用途。

四、释义

本律师工作报告中，下列词语，除文意另有所指外，具有如下意义。

公司、发行人或天亿马	指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或者根据上下文，亦包括其前身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天亿马有限	指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原名汕头市天亿马电脑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20 日更名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奥邦投资	指	广州奥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励志投资	指	汕头市励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思科瑞	指	西藏思科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融汇投资	指	新疆融汇湘疆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乐成信息	指	深圳市乐成信息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东兴投资	指	共青城东兴博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度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粤科投资	指	广东省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华侨创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丰汇投资	指	北京丰汇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智投资	指	汕头市集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互联精英	指	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天亿马	指	重庆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天亿马	指	天亿马（香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天亿马技术	指	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亿马科技	指	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佰裕通	指	重庆佰裕通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现行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	指	《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第 12 号编报规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报告期	指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报告期初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市监局	指	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五矿证券	指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
本所、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本次发行的发行人律师
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香港律所	指	廖国辉律师事务所，系一家中国香港律师事务所
法律意见书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
律师工作报告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指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审计报告》	指	中审众环为本次发行出具的众环审字[2020]060003 号《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指	中审众环为本次发行出具的众环专字[2020]060005 号《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纳税审核报告》	指	中审众环为本次发行出具的众环专字[2020]060007 号《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元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元
信用代码	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	指	发行人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177.8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行为

注：本律师工作报告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所致。

正文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

2020年7月7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

经审阅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决议等会议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具体如下：

1.为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发行人董事会于会议召开15日前发出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如期在通知的地点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股东15人，所持股份总数35,332,900股，所持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9.9969%；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3.本次股东大会对通知的各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并作出批准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所认为，发行人股东大会已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

（二）经审阅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决议等会议文件，本次股东大会就本次发行上市作出的决议包括：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定价方式、发行对象、决议的有效期、募集资金用途、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和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等事项。

本所认为，上述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三）经审阅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本次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发行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的范围内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定价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时间、网上和网下申购比例、具体申购和配售办法、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超额配售事宜及配售比例等具体事宜；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发行上市事宜向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核、审批、登记、备案、核准、注册、同意等手续；向全国股转系统公司申请股票暂停转让、终止挂牌及转让等事宜；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反馈意见答复、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等）；

3.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环境以及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募集资金投向、取舍及投资金额作适当的调整，确定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进度、轻重缓急排序，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4.授权董事会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后，办理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验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手续；

5.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内，若有关发行上市的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新政策规定决定并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

6.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

7.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在此期间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文件，则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本所认为，上述授权范围、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发行股票的主体资格

（一）发行人系由天亿马有限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在汕头市工商局注册登记，现持有信用代码为 914405007080295548 的《营业执照》。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时间已经超过三年。

（二）经核查公司章程、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发行人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的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且无规定其他解散事由，发行人亦不因股东大会决议、合并或者分立和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原因解散。

（三）经审阅《审计报告》，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经营管理未发生严重困难，不存在公司股东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的情形，亦未发现发行人财产不足清偿债务，不存在需要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破产的情况。

本所认为，发行人依法有效存续，即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发行人无终止的情形出现，发行人具有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本次发行上市为非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经对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逐条核查，发行人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具体如下：

（一）符合《公司法》发行条件

经核查，发行人符合《公司法》关于“股份发行”的一般性规定。

（二）符合《证券法》发行条件

1. 经核查发行人与五矿证券签订的保荐协议，发行人已聘请证券公司担任保荐人，符合《证券法》第十条的规定。

2.经核查公司章程和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审阅《审计报告》、发行人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相关自然人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并实地了解发行人相关内部职能部门的设置及运作情况，发行人符合下列条件，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1）项至第（4）项的规定：

(1)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2)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净利润（以合并报表数据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的较低者计算）分别为 2,469.06 万元、2,748.60 万元、4,561.57 万元，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3)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三）符合《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发行条件

1.经核查公司章程和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审阅《审计报告》和发行人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并实地了解发行人相关内部职能部门的设置及运作情况，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根据《审计报告》，并与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办人员确认，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员的理解和判断，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3.根据《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并与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办人员确认，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员的理解和判断，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符合《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4.经审阅《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核查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证券持有人名册、业务资质文件、财产权属证书、报告期内的重大业务合同、员工劳动合同及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网站的公开信息和发行人股东的涉诉情况等，实地走访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并与发行人相关股东、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办人员确认，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符合下列条件，符合《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1)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主营业务、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二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3)不存在涉及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经审阅《审计报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核查发行人业务资质文件、发行人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及报告期内的重大业务合同，实地核查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主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项目总体规划、方案设计、软件研发、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发行

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6.经核查相关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文件、相关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文件、个人信用报告及无犯罪记录证明，检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证监会（<http://www.csrc.gov.cn/>）等网站的公开信息，并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发行人及相关方符合下列条件，符合《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和第三款的规定：

(1)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2)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四）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上市条件

1.经核查公司章程、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工商登记档案及证券持有人名册，审阅《审计报告》，发行人符合下列条件，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第2.1.1条第（1）项至第（3）项的规定：

(1)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发行条件；

(2)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为3,533.40万元，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3,000万元；

(3)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1,177.80万股，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

2.根据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发行人为境内企业且不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选择的市值及财务指标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的净利润(以合并报表数据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的较低者计算)分别为 2,748.60 万元、4,561.57 万元,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4)项及第 2.1.2 条的规定。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发行人系由天亿马有限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设立过程如下:

2015 年 8 月 13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天亿马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3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大华审字(2015)006070 号的《审计报告》,经其审计,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天亿马有限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70,677,626.36 元。

2015 年 8 月 14 日,国众联出具编号为国众联评报字(2015)第 2-501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经其评估,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天亿马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7,229.70 万元。

2015 年 8 月 13 日,天亿马有限的全体股东即林明玲、马学沛、张传庆、奥邦投资、励志投资、思科瑞、融汇投资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就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宗旨、经营范围、发起人的出资、发起人的权利义务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该 7 名发起人股东在中国境内均有住所。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并作出决议,同意天亿马有限以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70,677,626.36 元折成天亿马的股份总额 22,311,111 股,每股面值 1 元,由天亿马有限各股东按

照各自在天亿马有限的出资比例对应折股；本次股东大会同时还通过了设立公司的其他相关议案，具体包括《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制定<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等，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的股东代表监事。

2015年8月28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大华验字〔2015〕000899号的《验资报告》，对发行人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截止2015年8月28日，天亿马（筹）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2,311,111.00元，均系以天亿马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22,311,111股，每股面值1.00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48,366,515.36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5年8月28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发行人设立的营业执照。发行人设立时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明玲	10,441,600	46.80%
2	马学沛	2,008,000	9.00%
3	奥邦投资	4,016,000	18.00%
4	励志投资	2,008,000	9.00%
5	张传庆	1,606,400	7.20%
6	思科瑞	1,434,286	6.43%
7	融汇投资	796,825	3.57%
合计		22,311,111	1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发行人对会计政策予以变更、对前期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并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发行人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净资产为66,882,070.11元。鉴于：①前述追溯调整后的净资产高于发行人整体变更后的总股本22,311,111.00元，发行人整体变更时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②上述追溯调整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

字〔2017〕第 ZI10510 号的《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会计政策变更、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并经发行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③发行人全体发起人已签署《发起人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上述追溯调整事项进行确认，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如因上述追溯调整事项给发行人带来任何费用支出、经济赔偿或其他损失将全额补偿给发行人；④发行人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已出具证明，确认未发现发行人最近三年有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记录。据此，本所认为，发行人上述追溯调整事项不会导致发行人整体变更时的注册资本不实，发行人未因此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存在争议或纠纷，不会对发行人设立的合法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上，本所认为：

（一）发行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

（二）发行人设立过程中所签订的改制重组合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因此引致发行人设立行为存在潜在纠纷。

（三）发行人设立过程中有关资产评估、验资等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发行人创立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一）发行人业务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经审阅《审计报告》，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各项经营资质文件和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付款凭证等资料，发行人能够独立开展各项业务活动、对外签订合同，并拥有独立的业务领域和运营渠道，其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

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

经审阅《审计报告》，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财产权属证书等资料，向部分权利登记主管部门查询，实地走访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发行人具备与业务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业务经营相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三）发行人属于非生产型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销售系统。

经核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职能部门介绍等资料，审阅《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实地走访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发行人主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项目总体规划、方案设计、软件研发、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销售系统。

（四）发行人的人员独立。

经核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的劳动合同、工资表及相关社保证明等资料，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发行人的机构独立。

经核查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各项规章制度及组织结构图、职能部门介绍等资料，发行人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无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发行人的财务独立。

经审阅《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核查发行人的开户文件、财务管理制度文件等资料，并与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办人员确认，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员的理解和判断，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支机构、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七）发行人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经核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职能部门介绍、员工花名册等资料，审阅《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实地走访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发行人拥有与其业务规模相适应的从业人员，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发起人或股东（追溯至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的发起人或股东（追溯至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1. 发行人的发起人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四、发行人的设立”和“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所述，发行人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均有住所，均为天亿马有限原股东用净资产折股出资，各发起人在发行人设立时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明玲	10,441,600	46.80%
2	马学沛	2,008,000	9.00%
3	奥邦投资	4,016,000	18.00%
4	励志投资	2,008,000	9.00%
5	张传庆	1,606,400	7.20%
6	思科瑞	1,434,286	6.43%
7	融汇投资	796,825	3.57%
合计		22,311,111	100.00%

经核查各发起人的身份信息资料及调查表、营业执照和章程或合伙协议，各

发起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自然人发起人

序号	股东	身份证号	住所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1	林明玲	440524197111*****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 珠池街道	中国	无
2	马学沛	440524197204*****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 珠池街道	中国	无
3	张传庆	440505197110*****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 珠池街道	中国	无

(2)广州奥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奥邦投资成立于2013年3月29日，现持有信用代码为91440116065805053W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广州市黄埔区天鹿南路116号514房，法定代表人为柯宗荣，注册资本为5,500.00万元，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奥邦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马美容	38,500,000.00	70.00%
2	深圳市华融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50,000.00	15.00%
3	广州腾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	10.00%
4	谭晓燕	2,750,000.00	5.00%
合计		55,000,000.00	100.00%

经核查，奥邦投资股东的出资来源均为自有自筹资金，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亦未委托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或备案程序。

(3)汕头市励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励志投资成立于2015年4月28日，现持有信用代码为9144050033813556XW

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汕头市龙湖区黄河路25号（银信大厦）201号房之D单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马学沛，合伙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展览展示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的策划。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励志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马学沛	普通合伙人	220,000.00	10.00%
2	陈曼秋	有限合伙人	1,980,000.00	90.00%
合计		-	2,200,000.00	100.00%

经核查，励志投资的合伙人均系发行人的员工，合伙人的出资来源均为自有自筹资金，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亦未委托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或备案程序。

(4)西藏思科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思科瑞成立于2014年6月13日，现持有信用代码为91540195099599446R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3层03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霍尔果斯思科瑞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期限为20年，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实业投资。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思科瑞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霍尔果斯思科瑞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0.99%
2	昌都市祥泰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00.00	39.60%
3	北京华博科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00	29.70%
4	上海红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00	19.80%
5	解香平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9.90%
合计		-	101,000,000.00	100.00%

经核查，思科瑞于2015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D6652；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霍尔果斯思科瑞新股

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15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5)新疆融汇湘疆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融汇投资成立于2011年12月23日，现持有信用代码为91650100584795694B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3号3楼5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新疆融汇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融汇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新疆融汇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0	2.70%
2	新疆诚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00,000.00	32.41%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0	27.01%
4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0,000.00	21.61%
5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00	8.10%
6	李鹏	有限合伙人	15,200,000.00	4.11%
7	乌鲁木齐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2.70%
8	梅才招	有限合伙人	5,000,000.00	1.35%
合计		-	370,200,000.00	100.00%

经核查，融汇投资于2015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D6702；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新疆融汇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2.发行人的股东

截至2020年7月20日，发行人共有股东21名，包括发起人股东6名及设立后新增股东15名，该等新增股东为乐成信息、东兴投资、信度投资及其他通过全国股

转系统交易方式取得发行人股份的股东，各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明玲	13,394,160	37.9073%
2	马学沛	2,575,800	7.2899%
3	奥邦投资	3,413,600	9.6609%
4	乐成信息	3,179,999	8.9998%
5	励志投资	2,575,800	7.2899%
6	思科瑞	1,839,857	5.2070%
7	信度投资	1,767,001	5.0009%
8	东兴投资	1,767,001	5.0009%
9	融汇投资	1,022,142	2.8928%
10	许丽群	1,000,000	2.8301%
11	粤科投资	950,000	2.6886%
12	蔡子玲	636,000	1.8000%
13	张儒平	400,840	1.1344%
14	丰汇投资	350,000	0.9905%
15	张利明	200,000	0.5660%
16	郑树英	144,000	0.4075%
17	洪君明	100,000	0.2830%
18	吴燕赞	16,700	0.0473%
19	黄永勤	500	0.0014%
20	周修齐	500	0.0014%
21	张艳奎	100	0.0003%
合计		35,334,000	100.0000%

经核查发行人证券持有人名册及上述新增股东的调查表、营业执照和章程或合伙协议，该等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自然人股东

序号	股东	身份证号	住址
1	许丽群	441423197204*****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9 区
2	蔡子玲	440582196202*****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金霞街道
3	张儒平	432424196502*****	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路 123 号
4	张利明	440520196101*****	广东省潮安县庵埠镇官路村
5	郑树英	440524197104*****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厦街道
6	洪君明	440528195904*****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池街道金砂路
7	吴燕赞	440520197202*****	广东省潮安县浮洋镇

8	黄永勤	445122198007*****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厦街道
9	周修齐	440524195601*****	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峡山街道
10	张艳鑫	440582197808*****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海滨花园

(2)深圳市乐成信息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乐成信息成立于2015年8月17日，现持有信用代码为91440300349995725T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郭晓泉，合伙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经济信息咨询、贸易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商业信息咨询；国内贸易。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乐成信息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郭晓泉	普通合伙人	10,800,000.00	54.00%
2	肖汉雄	有限合伙人	6,000,000.00	30.00%
3	黄飞燕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0	10.00%
4	方银霞	有限合伙人	1,200,000.00	6.00%
合计		-	20,000,000.00	100.00%

经核查，乐成信息合伙人的出资来源均为自有自筹资金，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亦未委托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或备案程序。

(3)共青城东兴博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东兴投资成立于2016年10月21日，现持有信用代码为91360405MA35KYJG0J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园区410-33，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共青城昭铭睿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期限为10年，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东兴投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共青城昭铭睿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4,500,000.00	3.45%
2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0	23.81%
3	上海玺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0	23.81%
4	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500,000.00	17.98%
5	共青城银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00.00	11.90%
6	厦门珑耀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00	7.14%
7	成都工投美吉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00	4.76%
8	成都蓉台国际企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2.38%
9	陈桂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2.38%
11	魏志聪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2.38%
合计		-	420,000,000.00	100.00%

经核查，东兴投资于2017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S1518；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上海东策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2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4)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度投资成立于2017年3月28日，现持有信用代码为91330206MA28YEBT9U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B区G0145，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西藏米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信度投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西藏米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000.00	1.22%
2	西藏麒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00	18.18%
3	曹强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00	12.12%
4	郭明燕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00	12.12%
5	曲水善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00	12.12%
6	天津利安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00	12.12%
7	张莉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6.06%
8	邵光明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6.06%
9	黄俊灿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6.06%

10	上海诺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6.06%
11	西安长安国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	6.06%
12	李昊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0	1.82%
合计		-	165,000,000.00	100.00%

经核查，信度投资于2017年6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T8176；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西藏米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5)广东省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华侨创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粤科投资成立于2018年12月20日，现持有信用代码91440500MA52NL2Q6H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汕头市龙湖区珠池港区3号桥西侧珠港新城B-1-06-A地块（航天卫星大厦）二楼东侧之四十三，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横琴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期限为八年，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股权投资。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粤科投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横琴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0.20%
2	广东粤科共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0.00	30.00%
3	汕头市华侨产业投资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0.00	30.00%
4	广东粤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0	20.00%
5	广东省粤科财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000,000.00	19.80%
合计		-	500,000,000.00	100.00%

经核查，粤科投资于2019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号为SEZ512；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广东省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5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6)北京丰汇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丰汇投资成立于2020年4月10日，现持有信用代码为91110111MA01QNUC1Q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D座259，法定代表人为程终发，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丰汇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经核查，丰汇投资股东的出资来源为自有自筹资金，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情形，亦未委托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其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关登记或备案程序。

3.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发行人的股东林明玲、马学沛二人为夫妻关系，林明玲担任发行人董事长，马学沛担任发行人副董事长、总经理，其二人近两年合计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比例不低于45%，依其持股及任职能够对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以及日常经营、发展战略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且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本所认为，林明玲、马学沛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且近两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二）经核查，发行人的发起人或股东中的自然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非自然人均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无终止的情形出现。

本所认为，发行人的发起人或股东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发起人或进行出资的资格，其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 经核查, 发行人由天亿马有限整体变更设立, 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天亿马有限的出资比例, 以天亿马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为对发行人的出资。

本所认为, 发起人已投入发行人的资产的产权关系清晰, 将上述资产投入发行人不存在法律障碍。

(四) 经与发行人及其发起人确认, 并核查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 本所认为, 发起人未将其全资附属企业或其他企业先注销再以其资产折价入股。

(五) 经与发行人及其发起人确认, 并核查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 本所认为, 发起人未以在其他企业中的权益折价入股。

(六)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四、发行人的设立”所述, 发行人系由天亿马有限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认为, 发起人投入发行人的资产或权利的权属证书已转移给发行人, 不存在法律障碍或风险。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一)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四、发行人的设立”所述, 本所认为, 发行人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 产权界定和确认不存在纠纷及风险。

(二) 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1. 1998年7月, 公司前身天亿马有限成立

天亿马有限原名为“汕头市天亿马电脑有限公司”, 由林明玲、林文娜共同出资 50.00 万元设立, 并签署了《汕头市天亿马电脑有限公司章程》。

1998年5月8日, 汕头经济特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汕特会内字(98)第076号的《企业登记注册资本验资证明》, 审验截至1998年4月24日止, 天亿马有限已经收到林明玲、林文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0 万元, 均为货币出资。

1998年7月7日，经汕头市工商局核准，天亿马有限注册成立，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300,000.00	60.00%
2	林文娜	200,000.00	4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2.2000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9年12月7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

转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出资额（元）	受让方
林文娜	40.00%	200,000.00	马洪昭

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与受让方相应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0年3月24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股权转让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300,000.00	60.00%
2	马洪昭	200,000.00	4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3.2002年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02年1月22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并同意天亿马有限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2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均由马学沛认缴：

转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出资额（元）	受让方
林明玲	60.00%	300,000.00	马学沛

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与受让方相应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2年1月23日，汕头市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汕大地会验字（2002）013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02年1月22日止，天亿马有限已收到马学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5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2 年 1 月 24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股权转让和增资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马学沛	1,800,000.00	90.00%
2	马洪昭	2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4.2002 年 11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11 月 19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

转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出资额（元）	受让方
马学沛	90.00%	1,800,000.00	林明玲

就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与受让方相应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2 年 12 月 2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股权转让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800,000.00	90.00%
2	马洪昭	2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5.2005 年 3 月，第二次增资

2005 年 3 月 23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天亿马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0 万元，其中林明玲认缴 270.00 万元，马洪昭认缴 30.00 万元。

2005 年 3 月 29 日，广东中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粤中乾（汕验）字〔2005〕第 0006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5 年 3 月 29 日止，天亿马有限已收到林明玲、马洪昭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30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5 年 3 月 30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增资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4,500,000.00	90.00%
2	马洪昭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	---------

6.2006 年 8 月，第三次增资

2006 年 8 月 7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天亿马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1,600.00 万元，其中林明玲认缴 990.00 万元，马洪昭认缴 110.00 万元。

2006 年 8 月 9 日，揭阳市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揭市华验字(2006)157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6 年 8 月 8 日止，天亿马有限已收到林明玲、马洪昭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10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6 年 8 月 10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增资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4,400,000.00	90.00%
2	马洪昭	1,600,000.00	10.00%
合计		16,000,000.00	100.00%

2006 年 11 月 20 日，经汕头市工商局核准，天亿马有限的名称由“汕头市天亿马电脑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7.2007 年 3 月，第四次增资

2007 年 3 月 23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天亿马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1,800.00 万元，其中林明玲认缴 180.00 万元，马洪昭认缴 20.00 万元。

2007 年 3 月 27 日，广东中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粤中乾（汕验）字（2007）第 C027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7 年 3 月 26 日止，天亿马有限已收到林明玲、马洪昭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7 年 3 月 29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增资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6,200,000.00	90.00%
2	马洪昭	1,800,000.00	10.00%
合计		18,000,000.00	100.00%

8.2007 年 5 月，第五次增资

2007 年 4 月 23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天亿马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2,008.00 万元，其中林明玲认缴 187.20 万元，马洪昭认缴 20.80 万元。

2007 年 4 月 24 日，汕头市斯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斯威（2007）验字第 53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7 年 4 月 24 日止，天亿马有限已经收到林明玲、马洪昭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8.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7 年 5 月 9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增资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8,072,000.00	90.00%
2	马洪昭	2,008,000.00	10.00%
合计		20,080,000.00	100.00%

9.2009 年 4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3 月 25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

转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出资额（元）	受让方
马洪昭	10.00%	2,008,000.00	马学沛

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与受让方相应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9 年 4 月 3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股权转让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8,072,000.00	90.00%
2	马学沛	2,008,000.00	10.00%
合计		20,080,000.00	100.00%

10.2013 年 7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7 月 10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

转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出资额（元）	受让方
-----	------	----------	-----

林明玲	20.00%	4,016,000.00	奥邦投资
-----	--------	--------------	------

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与受让方相应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7月30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股权转让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4,056,000.00	70.00%
2	马学沛	2,008,000.00	10.00%
3	奥邦投资	4,016,000.00	20.00%
合计		20,080,000.00	100.00%

11.2013年12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3年11月27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

序号	转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出资额（元）	受让方
1	林明玲	10.00%	2,008,000.00	集智投资
2		8.00%	1,606,400.00	张传庆

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各转让方与受让方相应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12月4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股权转让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0,441,600.00	52.00%
2	马学沛	2,008,000.00	10.00%
3	奥邦投资	4,016,000.00	20.00%
4	集智投资	2,008,000.00	10.00%
5	张传庆	1,606,400.00	8.00%
合计		20,080,000.00	100.00%

12.2014年12月，第六次增资

2014年8月1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天亿马有限注册资本增至22,311,111.00元，其中思科瑞认缴1,434,286.00元，融汇投资认缴796,825.00元。

2014年9月29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大华

验字〔2014〕000444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4 年 8 月 28 日，天亿马有限已收到思科瑞、融汇投资缴纳的投资款合计 1,400.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2,231,111.00 元，资本溢价 11,768,889.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均为货币出资。

2014 年 12 月 23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增资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0,441,600.00	46.80%
2	马学沛	2,008,000.00	9.00%
3	奥邦投资	4,016,000.00	18.00%
4	集智投资	2,008,000.00	9.00%
5	张传庆	1,606,400.00	7.20%
6	思科瑞	1,434,286.00	6.43%
7	融汇投资	796,825.00	3.57%
合计		22,311,111.00	100.00%

13.2015 年 5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4 日，天亿马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如下股权转让：

转让方	转让比例	对应出资额（元）	受让方
集智投资	9.00%	2,008,000.00	励志投资

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与受让方相应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5 月 21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股权转让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有限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林明玲	10,441,600.00	46.80%
2	马学沛	2,008,000.00	9.00%
3	奥邦投资	4,016,000.00	18.00%
4	励志投资	2,008,000.00	9.00%
5	张传庆	1,606,400.00	7.20%
6	思科瑞	1,434,286.00	6.43%
7	融汇投资	796,825.00	3.57%
合计		22,311,111.00	100.00%

14.2015 年 8 月，天亿马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参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四、发行人的设立”。

15.2015 年 9 月，发行人设立后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9 月 13 日，天亿马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天亿马注册资本增至 24,790,123.00 元，新增注册资本均由乐成信息认缴。

2015 年 9 月 17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大华验字（2015）000958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乐成信息缴纳的投资款合计 2,000.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2,479,012.00 元，股本溢价 17,520,98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均为货币出资。

2015 年 9 月 15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增资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的股本结构变更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明玲	10,441,600	42.12%
2	马学沛	2,008,000	8.10%
3	奥邦投资	4,016,000	16.20%
4	乐成信息	2,479,012	10.00%
5	励志投资	2,008,000	8.10%
6	张传庆	1,606,400	6.48%
7	思科瑞	1,434,286	5.79%
8	融汇投资	796,825	3.21%
合计		2,479,123	100.00%

16.2016 年 1 月，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2015 年 8 月 28 日，天亿马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本次挂牌的相关事宜。

2016 年 1 月 5 日，全国股转系统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22 号），同意天亿马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2016 年 1 月 25 日，天亿马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代码为“835666”，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17.2016 年 7 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6 年 5 月 5 日，天亿马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4,790,12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827689 股。

2016 年 6 月 16 日，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天亿马的总股本增至 31,799,998 股，注册资本增至 31,799,998.00 元，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6 年 7 月 26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31,799,998.00 元。

18.2017 年 11 月，定向发行股票

2017 年 9 月 2 日，天亿马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定向发行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天亿马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534,002 股，发行价格为 11.86 元/股，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或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东兴投资	1,767,001	20,956,631.86
2	信度投资	1,767,001	20,956,631.86
合计		3,534,002	41,913,263.72

2017年9月12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736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7 年 9 月 7 日，天亿马已收到东兴投资、信度投资缴纳的资金合计 41,913,263.72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872,358.49 元后，其中 3,534,002.00 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均为货币出资。

天亿马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已经全国股转系统公司审查确认并在股份登记机构办理登记，天亿马的总股本增至 3,533.40 万股，注册资本增至 3,533.4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8 日，汕头市工商局核发了上述定向发行股票后的营业执照，天亿马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3,533.40 万元。

2018 年 1 月 15 日，天亿马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

19.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股份转让等情况

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其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通过协议转让或集合竞价转让等方式发生过多处转让，截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明玲	13,394,160	37.9073%
2	马学沛	2,575,800	7.2899%
3	奥邦投资	3,413,600	9.6609%
4	乐成信息	3,179,999	8.9998%
5	励志投资	2,575,800	7.2899%
6	思科瑞	1,839,857	5.2070%
7	信度投资	1,767,001	5.0009%
8	东兴投资	1,767,001	5.0009%
9	融汇投资	1,022,142	2.8928%
10	许丽群	1,000,000	2.8301%
11	粤科投资	950,000	2.6886%
12	蔡子玲	636,000	1.8000%
13	张儒平	400,840	1.1344%
14	丰汇投资	350,000	0.9905%
15	张利明	200,000	0.5660%
16	郑树英	144,000	0.4075%

17	洪君明	100,000	0.2830%
18	吴燕赞	16,700	0.0473%
19	黄永勤	500	0.0014%
20	周修齐	500	0.0014%
21	张艳奎	100	0.0003%
合计		35,334,000	100.0000%

经核查，发行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不存在受到全国股转系统公司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经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公开信息及股份登记机构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并与各发起人确认，发行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

八、发行人的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

（一）分支机构

发行人现有 9 家分支机构，该等分支机构的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名称	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场所	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经营期限
1	天亿马汕头研发中心	914405007879539715	汕头市海滨路 55 号海逸汇景豪庭 1 栋公寓四层之 A 单元	林明玲	2003-7-18	长期
2	天亿马广州分公司	91440106675663494C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365 号之 3901-3904 房(仅限办公)	高泽鹏	2008-4-29	至 2022-12-31
3	天亿马海南分公司	914601003945548813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 15 号环海国际商务大厦 7C 房	刘楚境	2014-10-21	至 2022-12-31
4	天亿马新疆分公司	91650100MA77757X2C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 138 号富裕新城小区 13 栋 1 层 16	刘楚境	2016-10-28	长期
5	天亿马深圳研发中心	91440300MA5EHCAP2M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油松第二工业区 1980 科技文化产业园 3 栋 3 层 302	林明玲	2017-5-9	永续经营

6	天亿马安徽分公司	91340104MA2NRWN53N	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湖光路 1299 号电商园 1 幢 709-288	刘楚境	2017-7-7	长期
7	天亿马重庆分公司	91500106MA5UQ30M37	重庆市沙坪坝区康安路 2 号 1 幢 14-10 房间	刘楚境	2017-7-19	永久
8	天亿马华东分公司	91370612MA3EMXHU96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新城大街 919 号	刘楚境	2017-10-12	长期
9	天亿马惠州分公司	91441302MA546X598J	惠州市惠州大道江北段 110 号八方新越大楼 19 层 01 号房	李艳英	2019-12-16	长期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上述分支机构依法有效存续，即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该等分支机构无终止的情形出现。

（二）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现有 5 家控股子公司，包括互联精英、重庆天亿马、天亿马技术、天亿马科技、香港天亿马。

1. 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现状信息

登记项目	内容
信用代码	91440300692537182C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油松第二工业区 1980 科技文化产业园 3 栋 3 层 301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注册资本	4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14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地理信息系统、遥感、全球定位系统、办公自动化软件的技术开发及相关技术咨询，自有技术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与购销；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及其它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从事广告业务。
股东	天亿马持股 100.00%

（2）股权变动

2009年7月14日，互联精英注册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其中胡荣华出资1.53万元，朱富富出资1.47万元。

2010年5月14日，互联精英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胡荣华、胡晓武认缴4.70万元、2.30万元。

2011年4月25日，朱富富分别将其所持互联精英8.54%、6.16%股权转让给胡荣华、周伟能，胡晓武将其所持互联精英1.84%股权转让给周伟能。

2011年6月17日，互联精英注册资本增至1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胡荣华、胡晓武、周伟能认缴637,560.00元、190,440.00元、72,000.00元。

2012年9月25日，互联精英注册资本增至2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胡荣华、胡晓武、周伟能认缴70.84万元、21.16万元、8.00万元。

2015年5月4日，互联精英注册资本增至4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胡荣华、胡晓武、周伟能认缴125.68万元、42.32万元、32.00万元。

2015年9月28日，胡荣华、胡晓武、周伟能分别将其所持互联精英全部股权转让给天亿马。至此，互联精英变更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此后，互联精英的股权未发生变动。

互联精英现有一家分支机构，即互联精英湖南分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信用代码	营业场所	负责人	成立日期
互联精英湖南分公司	91430103MA4L36AY8X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牛角塘市场25号	孟丹丹	2016-3-11

经核查，本所认为，互联精英及其分支机构依法有效存续，即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互联精英章程，互联精英及其分支机构无终止的情形出现。

2.重庆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现状信息

登记项目	内容
信用代码	91500107MA5YPY8T4E

住所	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一路3号渝高大厦7-8号
法定代表人	李艳英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29 日
经营期限	永久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及信息化配套产品研发，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服务，电子信息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智慧城市项目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电子自动化工程施工、防雷工程施工、通信工程施工、城市交通设施工程施工、电力工程设计施工（以上七项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交通信号灯系统、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制作及安装，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教学仪器、实验室训设备、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的销售、安装及维修，地理信息系统技术开发及服务，销售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通用机械设备、办公用品、办公设备、文化用品、五金交电、空调，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广告，计算机及信息化配套产品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子出版物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股东	天亿马持股 51.00%，佰裕通持股 49.00%

(2)股权变动

2017 年 12 月 29 日，重庆天亿马注册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中天亿马、佰裕通分别认缴出资 51.00 万元、49.00 万元。

此后，重庆天亿马的股权未发生变动。

经核查，本所认为，重庆天亿马依法有效存续，即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重庆天亿马章程，其无终止的情形出现。

3.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现状信息

登记项目	内容
信用代码	91440500MA54MCT318
住所	汕头市嵩山路南 20 号天澜国际大厦西塔 2111-2112 号房全套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5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地理信息加工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智能卡系统工程服务；防雷工程专业施工；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集成电路设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房维护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其他办公设备维修；销售：计算机及零配件、软件、通信设备、打字机、复印机、文字处理机及其他办公设备。
股东	天亿马持股 100.00%

(2)股权变动

2020年5月11日，天亿马技术注册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均由天亿马认缴。

此后，天亿马技术的股权未发生变动。

经核查，本所认为，天亿马技术依法有效存续，即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天亿马技术章程，其无终止的情形出现。

4.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现状信息

登记项目	内容
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M2HP98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365号之一3901-3904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	林明玲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0年6月8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地理信息加工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智能卡系统工程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集成电路设计；安全技术防

	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打字机、复印机、文字处理机零售；计算机房维护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其他办公设备维修；软件开发；防雷工程专业施工。
股东	天亿马持股 100.00%

(2)股权变动

2020 年 6 月 8 日，天亿马科技注册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均由天亿马认缴。

此后，天亿马科技的股权未发生变动。

经核查，本所认为，天亿马科技依法有效存续，即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天亿马科技章程，其无终止的情形出现。

5.天亿马（香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现状信息

项目	内容
注册号	1871014
住所	九龙旺角花园街 2-16 号好景商业中心 27 楼 9 室
董事	林明玲
已发行股份	1.00 港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7 日
股东	天亿马持股 100.00%

(2)股权变动

2013 年 3 月 7 日，香港天亿马成立，成立时香港天亿马发行了 1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港元，由林明玲认购并持有。

2015 年 6 月 19 日，林明玲将其所持香港天亿马的 1 股普通股转让给发行人。至此，香港天亿马变更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此后，香港天亿马的股权未发生变动。

根据香港律所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香港天亿马系依据香港法律于 2013 年 3 月 7 日在香港设立的有限公司，该公司的设立有效且符合香

港法律；该公司有效存续，不存在根据其有效章程的规定或任何有权机构的决定、命令、裁决而需要终止或解散的情形。

九、发行人的业务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及经营方式

1.根据公司章程及发行人的工商登记备案信息，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如下：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及信息化配套产品的研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智慧城市项目、电子政务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子自动化工程、防雷工程、通信工程、城市交通设施工程、电力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电子信息技术服务；交通信号灯系统、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制作及安装；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教学仪器、实验实训设备、通信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的销售、维护、维修、安装、调试；地理信息数据处理，地理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及服务；销售：电子计算机软件，电子通信设备，通用机械设备，文化办公机械，文化用品，五金交电，空调、无线电设备；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档案管理咨询、评估、鉴定、整理、修复、档案管理技术和数字化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电子产品租赁；以下项目限由其分支机构经营：生产：计算机及信息化配套产品；电子出版物零售。

2.经审阅《审计报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业务合同，实地核查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主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项目总体规划、方案设计、软件研发、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符合发行人登记的经营范围及国家产业政策。

3.经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从事其业务的营业执照，并取得如下证书或资质：

序号	资质主体	编号及名称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天亿马	JCJ291901093 号《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	国家保密局	2019-7-25	2022-7-24
2	天亿马	JCY291900027 号《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乙级）	广东省国家保密局	2019-10-9	2022-10-9
3	天亿马	粤 GD039 号《广东省安全	广东省公安	2019-12-23	2021-12-22

		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	厅		
4	天亿马	粤密证（修）字第汕04号《广东省涉密计算机、通信和办公自动化设备定点维修维护证书》	汕头市国家保密局	2019-4-30	2022-4-30
5	互联精英	粤B2-20120256号《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17-5-16	2022-5-16
6	天亿马	D244310225号《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11-15	2024-11-15
7	天亿马	D344032369号《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2-18	2024-2-18
8	天亿马	（粤）JZ安许证字（2018）041824号《安全生产许可证》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9-25	2021-9-25
9	天亿马	粤[2019]040007号《计量体系合格证》	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12-3	2022-12-2
10	天亿马	2018-004号《档案中介机构备案》	汕头市档案局	2018-9-27	-
11	天亿马	C120171211085085号《广东省防雷企业能力评价证书》	广东省气象防灾减灾协会	2017-12-11	2020-12-10

本所认为，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发行人在中国大陆以外的经营

如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八、发行人的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所述，发行人在中国大陆以外设立了香港天亿马开展经营活动。就该等投资事项，发行人履行了相关境外投资程序。

根据香港律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香港天亿马为合法成立并存续的公司，有权经营现有业务。

本所认为，发行人投资设立香港天亿马的经营活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发行人的业务变更情况

经抽查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部分业务合同，访谈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和财务部门负责人，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主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项目总体规划、方案设

计、软件研发、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发行人近两年来持续经营该等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过变更。

（四）经审阅《审计报告》，以合并报表数据计算，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9,336.17 万元、19,653.15 万元、27,581.49 万元，其中来自于主营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19,318.88 万元、19,531.43 万元、27,551.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1%、99.38%和 99.89%，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五）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供应商

1.主要客户

根据《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比（%）
2019 年	1	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含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97.14	12.33
	2	中山市国土资源局	1,526.92	5.54
	3	汕头市公安局	1,490.14	5.41
	4	株洲市石峰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483.23	5.38
	5	汕头市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55.24	4.19
	合计		9,052.66	32.86
2018 年	1	汕头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1,455.75	7.45
	2	株洲循环经济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1,450.62	7.43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包括汕头分公司、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分公司）	1,320.22	6.76
	4	广东中联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96.93	5.62
	5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947.95	4.85
	合计		6,271.48	32.11
2017 年	1	中交机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3,504.50	18.14
	2	汕头市公安局濠江分局	1,453.59	7.52
	3	汕头市路桥收费管理处	1,169.13	6.05
	4	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1,002.02	5.19
	5	汕头市金平职业技术学校	856.58	4.43
	合计		7,985.83	41.34

上述主要客户包括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客户，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述主要客户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2.主要供应商

根据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比（%）
2019 年	1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1,022.46	6.95
	2	广东易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68.03	5.22
	3	广州全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33.47	4.31
	4	广州市杰青计算机有限公司	612.59	4.16
	5	广东鹏诚科技有限公司	453.10	3.08
	合计		3,489.65	23.73
2018 年	1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814.65	7.34
	2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588.21	5.30
	3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495.78	4.47
	4	上海速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5.45	3.47
	5	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76.74	3.40
	合计		2,660.82	23.98
2017 年	1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1,715.93	15.53
	2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482.14	4.36
	3	招商华软信息有限公司	336.44	3.05
	4	深圳市思泰宇科技有限公司	325.13	2.94
	5	深圳市法马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308.15	2.79
	合计		3,167.79	28.67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主要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述主要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六）经核查，发行人依法有效存续，即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公司章程,发行人无终止的情形出现;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对其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使无限制,不存在担保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事项,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十、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 关联方

报告期初至今,发行人存在关联方,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如下的关联关系。

1. 主要关联自然人

(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① 林明玲、马学沛、陈曼秋、马美容; ② 柯宗贵、柯宗庆、郭晓泉、张传庆, 具体情况参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六、发起人或股东”。

柯宗贵、柯宗庆系兄弟关系, 其原通过奥邦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的股份。2017 年 11 月, 柯宗贵、柯宗庆将其所持奥邦投资合计全部 70%股权转让给其亲属马美容, 转让后柯宗贵、柯宗庆不再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郭晓泉原通过乐成信息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的股份, 2019 年 5 月, 郭晓泉将其所持乐成信息 16%合伙份额转让给方银霞、黄飞燕, 转让后郭晓泉不再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张传庆原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 2020 年 7 月, 张传庆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交易方式将其所持发行人全部股份对外转让, 转让后张传庆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

(2)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① 现任人员林明玲、马学沛、陈曼秋、高俊斌、李靖、李之佳、刘波、李业、姚明安、毛晓玲、黄素芳、刘培璇、李华青; ② 曾任人员刘楚境, 具体情况参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十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3) 上述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

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 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奥邦投资、乐成信息、励志投资、思科瑞、信度投资、东兴投资，具体情况参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六、发起人或股东”。

(2) 发行人的子公司：互联精英、重庆天亿马、天亿马技术、天亿马科技、香港天亿马，具体情况参见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八、发行人的分支机构及控股子公司”。

(3)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主要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体如下：

① 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相关的关联企业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关联关系
1	励志投资	2015-4-28	马学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10% 的合伙份额，陈曼秋持有 90% 合伙份额
2	集智投资	2013-11-25	马学沛原持股 51% 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已于 2016 年 5 月注销
3	广东唯诺冠动漫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5-12	马学沛持股 3.79% 并曾任董事，于 2020 年 4 月卸任
4	广东宝袋猪动漫文化有限公司	2013-5-31	马学沛曾任董事企业广东唯诺冠动漫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5	深圳市意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4-7-27	林明玲姐姐之配偶林辉涛持股 90% 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6	香港亿宝投资有限公司	2013-5-23	马学沛之兄弟马学涛持股 60%
7	汕头经济特区通发厂房开发有限公司	1992-2-10	马学沛之兄弟马学涛间接持股 60%
8	广东亿嘉地产有限公司	2004-7-13	马学沛之兄弟马学涛曾持股 70% 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 年 7 月向其子女马淦江转让全部股权，并由马淦江接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9	汕头经济特区金海食品有限公司	1990-6-14	马学沛之兄弟马学涛曾任总经理并持股 30%，已于 2019 年 1 月注销
---	----------------	-----------	---------------------------------------

② 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的关联企业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关联关系
1	南京思贝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6-9-8	李靖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并持有 71.44%股权
2	南京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3-12-25	李靖担任董事
3	厦门瑞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2-3-5	
4	深圳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2-8	
5	北京华唐中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8-11-3	
6	北京威远图易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999-11-17	
7	深圳市九思泰达技术有限公司	2004-1-12	
8	北京焱融科技有限公司	2016-2-25	
9	甜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6-1-15	
10	甘肃清河源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2-6-21	
11	上海一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9-12	
12	深圳前海壹互联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15-2-6	
13	南京润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9-28	李靖担任执行董事并持有 29%股权
14	广州市思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2-4	李靖担任总经理
15	上海斯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3-31	李靖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16	东营财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04-12-16	李靖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并持有 59%股权，已于 2018 年 3 月注销
17	上海山美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5-1-17	李靖曾任董事，于 2020 年 5 月卸任
18	北京捷泰天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1-12-19	李靖曾任董事，于 2020 年 1 月卸任
19	广州洪森科技有限公司	2013-7-22	李靖曾任董事，于 2019 年 12 月卸任
20	四川思科同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9-17	李靖曾任董事，于 2017 年 12 月卸任
21	联奕科技有限公司	2004-7-5	李靖曾任董事，于 2017 年 8 月卸任
22	济南森峰科技有限公司	2007-5-10	李之佳担任董事
23	广州特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4-12-2	李业持有 60%股权
24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997-9-5	李业任独立董事

25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996-8-7	李业任董事
26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995-12-30	李业曾任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6 月卸任
27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999-4-9	李业曾任独立董事，于 2018 年 12 月卸任
28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00-5-31	姚明安任独立董事
29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1992-12-10	
30	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1996-8-2	
31	广东龙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2-3-19	姚明安曾任独立董事，于 2016 年 8 月卸任
32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996-3-30	姚明安曾任独立董事，于 2017 年 6 月卸任
33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03-8-18	姚明安曾任独立董事，于 2018 年 8 月卸任
34	广东金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00-10-11	姚明安曾任独立董事，于 2018 年 8 月卸任
35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0-4-14	姚明安曾任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5 月卸任

③ 与主要关联自然人张传庆、郭晓泉、马美容相关的企业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关联关系
1	汕头市原成机械有限公司	2006-8-15	张传庆之兄弟张传忠持股 55%
2	汕头市汇仁车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5-10-15	郭晓泉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持有 100%股权
3	汕头市万舒雅实业有限公司	1999-6-8	郭晓泉及其近亲属合计持有 100%股权
4	广东禾雨生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5-6-19	郭晓泉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并持有 11%股权，已于 2017 年 1 月注销
5	汕头市顶尖商贸有限公司	2016-8-7	郭晓泉曾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25%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5 月注销
6	广东锋燕发服饰有限公司	2007-3-23	郭晓泉之姐姐郭少燕及其配偶赵彦丰合计持股 100%
7	汕头市霞丹妮服饰有限公司	2002-4-3	
8	广州锋燕贸易有限公司	2003-6-16	
9	深圳市锋燕汇发科技有限公司	2016-3-22	郭晓泉之姐姐配偶赵彦丰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0	佛山市锋燕发服饰有限公司	2010-12-8	
11	汕头市顺新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2012-11-22	郭晓泉之姐姐配偶周鸿持股 55%
12	汕头市润东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1998-3-6	郭晓泉之父亲郭洲辉持股 60%，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13	潮阳市晨辉有限公司	1994-10-14	郭晓泉之父母合计持股 100%，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14	深圳市鹏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5-10-22	马美容原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已于 2017 年 7 月注销
15	深圳欣昌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5-6	马美容持有 99%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0 年 6 月注销
16	深圳市华融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10-16	马美容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7	广州市羽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3-3-23	马美容原持股 5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于 2017 年 12 月转让全部股权并不再任职
18	深圳市景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9-14	马美容配偶柯禹端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9	广州中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2-8-15	马美容及其儿子柯瑞坤合计持股 100%，且柯瑞坤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0	广州聆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5-2-10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1	广州市协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5-4-8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2	深圳市蓝盾满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2-6-11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3	广州市满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3-23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4	广州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4-24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持股 85%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5	南平市瑞兴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8-16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持有 99.9%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6	石河子欣晟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009-4-29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原持有 88.72%出资额，已于 2018 年 11 月注销
27	广州庆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1-5-24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柯瑞强合计持股 100%，柯瑞强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已于 2019 年 5 月注销
28	广州兴饶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5-6-17	马美容儿子柯瑞坤、柯瑞强合计持有 100%合伙份额，柯瑞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9	广州市饶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7-11	马美容儿子柯瑞强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30	水晶球教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99-11-15	马美容儿子柯瑞强担任董事、总经理

④ 与主要关联自然人柯宗贵、柯宗庆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相关的包括

但不限于如下企业：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8	广州锋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广州博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	广州创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广州臻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广州中科蓝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	广东迅通信息传输分析有限公司
5	广州蓝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2	广东迅网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6	广州蓝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	广州蓝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4	广州发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	广州蓝盾融轩投资有限公司	35	珠海横琴蓝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	广州市昇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	广州市经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广州华粤汇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7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11	广东蓝盾赢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	广州航运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12	广州景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	中经穗港（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13	广州景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广州宏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4	广西壮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	广州蓝中鹰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蓝安控股有限公司	42	北京国政精英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6	广东蓝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	萍乡市尚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	广州市创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	萍乡市捷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	广州腾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	广州中唯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	广州仁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	广州市子乔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萍乡市智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	广州鸿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	广东格灵教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	广东汇金智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	广州格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	广东攸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3	广州美声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50	广州市加立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	广东捷晶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1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25	广州趣学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2	格灵教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	广州格灵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3	广州市澳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	香港格灵教育有限公司		

3.其他关联方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序号	名称	备注
1	佰裕通	持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重庆天亿马 49%股权的企业
2	汕头潮阳融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林明玲持有 5%股权的企业
3	厦门鸿熙工贸有限公司	郭晓泉之姐姐配偶周鸿持股 40%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

经审阅《审计报告》，核查发行人相关业务合同及其财务凭证、银行回单并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内容、数量、金额如下：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	16,858.25	81,542.91	34,892.65
联奕科技有限公司 ^注	软件系统	1,946,902.67	-	-

注：发行人董事李靖曾任联奕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并于 2017 年 8 月卸任，自 2018 年 8 月起联奕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发行人关联方，就该公司与发行人于 2019 年发生的交易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2)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汕头潮阳融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控系统建设	-	159,684.98	-
广东宝袋猪动漫文化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	2,206.90	-

2.关联租赁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佰裕通	重庆天亿马作为承租方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230,379.97	384,896.93	-

注：重庆天亿马向佰裕通租赁了位于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 26 号软件园 A 栋 22 层部分房屋，面积为 300.00 平方米，租赁费包括房租、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用等。

3.关联担保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担保人	合同编号及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担保期间
1	天亿马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林明玲、马学沛	汕头行外最高保字 2019 年 8 号、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连带保证	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的所有债权，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 4,800.00 万元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天亿马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林明玲	MB-A296339000 号《汽车贷款抵押合同》	连带保证	贷款本金 70.56 万元及利息、违约金等费用	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起两年
3	天亿马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林明玲、马学沛	917082014000032-1、2、3、4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	抵押担保	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1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2 日期间内于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担保最高债权额为 125.00 万元	-
4	林明玲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天亿马	917082014000032-5 号《最高额担保合同》	连带保证	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1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2 日期间内于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担保最高债权额为 125.00 万元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	天亿马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汕头分行	林明玲、马学沛	440500400511070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连带保证	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11 年 7 月 25 日至 2017 年 7 月 24 日期间内于综合授信合同项下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的全部债权，担保最高债权额为494.00万元	
6	天亿马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汕头分行	林明玲、马学沛	440500400311070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抵押担保	债权人与债务人自2011年7月25日至2017年7月24日期间内于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担保最高债权额为232.00万元	-

注：上述第2-6项关联担保已执行完毕，其中第3-4项关联担保为报告期外林明玲、天亿马作为共同申请人为天亿马经营资金需求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所产生的关联担保，报告期内未发生借款等债权债务。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7.65万元	191.13万元	160.68万元

5.关联方存款及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汕头潮阳融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融和银行”）的利息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融和银行	利息收入	364,868.53	364,218.56	138,382.77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融和银行的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融和银行	存款余额	23,504,845.37	27,068,856.19	10,065,017.0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	46,509.00
应付账款				
	广州洪森科技有限公司	-	70,000.00	70,000.00

	联奕科技有限公司	1,362,831.88	-	-
其他应付款				
	毛晓玲	3,598.18	-	-
	林明玲	4,429.39	2,789.85	-
	佰裕通	23,876.71	-	-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7.经审阅《审计报告》，核查上述关联交易相关合同、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发行人内部决策文件等，并与发行人和相关关联方确认，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系以市场化原则作为基础并经协商确定，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8.上述部分关联交易的一方是发行人股东，其中股东为发行人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发行人为股东提供担保系报告期外发行人与股东作为共同申请人为发行人经营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授信导致且担保已执行完毕，发行人并在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作出了制度安排，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9.发行人在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三）同业竞争

1.发行人主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项目总体规划、方案设计、软件研发、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林明玲、马学沛除控制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无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业务。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四）经审阅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并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发行人对有关关联交易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或措施进行了充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 发行人拥有的主要财产

经核查发行人拥有的财产权属证书、主要经营设备的购置合同和发票，审阅《审计报告》，向部分权利登记主管部门查询，实地走访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拥有的主要财产如下：

1. 房产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如下房产：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他项 权利
1	天亿马	粤（2019）汕头市不动产权第 0059967 号	嵩山路南 20 号天澜国际大厦西塔 2111 号房	办公	61.30	无
2	天亿马	粤（2019）汕头市不动产权第 0059962 号	嵩山路南 20 号天澜国际大厦西塔 2112 号房	办公	61.30	无

2. 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如下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座落	用途	性质	面积 (m ²)	使用期限	他项 权利
1	天亿马	粤（2019）汕头市不动产权第 0059967 号	嵩山路南 20 号天澜国际大厦	商务金融	出让	6.66	至 2053-1-1	无
2	天亿马	粤（2019）汕头市不动产权第 0059962 号	嵩山路南 20 号天澜国际大厦	商务金融	出让	6.66	至 2053-1-1	无

(2) 商标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如下注册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别	专用期限
1	天亿马	T.Y.M.	20514467	9	2017-10-21 至 2027-10-20

2	天亿马	天亿马	20514330	9	2017-8-21 至 2027-8-20
3	天亿马	天亿马	20514205	35	2017-8-21 至 2027-8-20
4	天亿马	T.Y.M.	20514132	35	2017-8-21 至 2027-8-20
5	天亿马	T.Y.M.	20514006	41	2017-8-21 至 2027-8-20
6	天亿马	天亿马	20513973	41	2017-8-21 至 2027-8-20
7	天亿马	天亿马	20513908	37	2017-8-21 至 2027-8-20
8	天亿马	T.Y.M.	20513865	37	2017-8-21 至 2027-8-20
9	天亿马	T.Y.M.	20513725	42	2017-8-21 至 2027-8-20
10	天亿马	天亿马	20513706	42	2017-8-21 至 2027-8-20
11	天亿马	天亿马	20513644	38	2017-8-21 至 2027-8-20
12	天亿马	T.Y.M.	20513551	38	2017-8-21 至 2027-8-20
13	天亿马	T.Y.M.	20513446	36	2017-8-21 至 2027-8-20
14	天亿马	天亿马	20513398	36	2017-8-21 至 2027-8-20
15	天亿马	天亿马	20513314	28	2017-8-21 至 2027-8-20
16	天亿马	T.Y.M.	20513222	28	2017-8-21 至 2027-8-20
17	天亿马	天亿马	3859973	9	2016-1-21 至 2026-1-20
18	天亿马	T.Y.M.	3859972	42	2016-6-7 至 2026-6-6
19	天亿马	天亿马	3351849	42	2014-7-21 至 2024-7-20
20	天亿马	T.Y.M. 天亿马(商)電腦資訊	1611872	42	2011-7-28 至 2021-7-27
21	天亿马	T.Y.M.	1542196	9	2011-3-21 至 2021-3-20
22	互联精英	智聊	16243560	42	2016-3-28 至 2026-3-27
23	互联精英	netalent	9812591	42	2012-10-7 至 2022-10-6
24	互联精英	ntgis	9812191	9	2012-10-7 至 2022-10-6

(3)专利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如下授权专利：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天亿马	自助终端（T.Y.M.-AT0007）	201930070447X	外观设计	2019-2-21

注：上述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 10 年，自申请日起计算。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如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1	天亿马	档案数字化质检软件 V1.0	2020SR0607909	2020-04-30	2020-06-11
2	天亿马	数字化成果维护系统 V1.0	2020SR0607809	2020-05-15	2020-06-11

3	天亿马	档案数字化流程管理系统 V1.0	2020SR0607341	2020-06-04	2020-06-11
4	天亿马	档案 OCR 系统 V1.0	2020SR0607233	2020-05-29	2020-06-11
5	天亿马	档案扫描系统 V1.0	2020SR0607074	2020-05-29	2020-06-11
6	天亿马	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系统 V1.0	2020SR0334389	2020-02-14	2020-04-15
7	天亿马	智能调度综合平台 V1.0	2020SR0202301	2019-12-25	2020-03-03
8	天亿马	智慧城市云平台 V1.0	2020SR0202297	2019-09-30	2020-03-03
9	天亿马	智慧城市数据中心平台 V1.0	2020SR0198702	2019-12-30	2020-03-02
10	天亿马	停车位视频智能监控系统 V1.0	2020SR0198651	2019-12-27	2020-03-02
11	天亿马	一体化柜台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98645	2019-12-26	2020-03-02
12	天亿马	网格化信息服务管理平台 V1.0	2020SR0198617	2019-12-26	2020-03-02
13	天亿马	T.Y.M. 会务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98611	2019-12-27	2020-03-02
14	天亿马	无纸化会议资料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98605	2019-10-31	2020-03-02
15	天亿马	智能文件柜系统 V1.0	2020SR0198600	2019-12-25	2020-03-02
16	天亿马	智慧城市运营中心平台 V1.0	2020SR0198594	2019-10-31	2020-03-02
17	天亿马	互联网+河长制综合管理平台 V1.0	2019SR1451237	2019-08-30	2019-12-30
18	天亿马	改善乡村人居环境综合管理平台 V1.0	2019SR1451244	2019-07-31	2019-12-30
19	天亿马	远程视频提讯系统 V1.0	2019SR1449790	2019-08-30	2019-12-30
20	天亿马	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平台 V2.0	2019SR1449578	2014-10-10	2019-12-30
21	天亿马	阳光引航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9SR0972264	2019-06-30	2019-09-19
22	天亿马	粮库智能化系统 V1.0	2019SR0762768	2019-03-31	2019-07-23
23	天亿马	内控稽核系统 V1.0	2019SR0738495	2019-03-31	2019-07-17
24	天亿马	数字文化馆信息平台 V1.0	2019SR0736975	2019-03-31	2019-07-17
25	天亿马	公共信用信息大数据系统 V1.0	2019SR0216055	2018-12-31	2019-03-05
26	天亿马	基层党务规范化管理平台 V1.0	2019SR0198574	2019-01-02	2019-02-28
27	天亿马	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	2019SR0198626	2019-01-02	2019-02-28

		系统 V1.0			
28	天亿马	档案数字化系统 V1.0	2019SR0198649	2018-12-31	2019-02-28
29	天亿马	社会管理云平台 V1.0	2019SR0198666	2018-11-01	2019-02-28
30	天亿马	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 V1.0	2019SR0198477	2019-01-02	2019-02-28
31	天亿马	公文交换及信息发布平台 V1.0	2019SR0198790	2019-01-02	2019-02-28
32	天亿马	班班通互动教学系统 V1.0	2019SR0198784	2018-10-01	2019-02-28
33	天亿马	应急会务办公系统 V1.0	2019SR0198552	2019-01-02	2019-02-28
34	天亿马	水资源管理及三防指挥调度系统 V1.0	2019SR0129855	2013-07-17	2019-02-11
35	天亿马	档案数字化加工软件 V1.0	2018SR810595	2018-09-26	2018-10-11
36	天亿马	不动产档案扫描图像处理软件 V1.0	2018SR810598	2018-09-26	2018-10-11
37	天亿马	不动产档案管理管理软件 V1.0	2018SR810661	2018-09-26	2018-10-11
38	天亿马	政府资源管理系统 V1.0	2018SR793066	2018-07-01	2018-09-29
39	天亿马	智慧环保信息化平台 V1.0	2018SR793072	2018-08-31	2018-09-29
40	天亿马	数字城管网格化管理系统 V2.0	2018SR747887	2017-12-31	2018-09-14
41	天亿马	城市房地产业务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8SR741183	2018-07-01	2018-09-13
42	天亿马	办税一体化控管平台管理系统 V1.0	2018SR741302	2013-10-10	2018-09-13
43	天亿马	海域动态监管信息管理平台 V1.0	2018SR741310	2013-10-22	2018-09-13
44	天亿马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系统 V1.0	2018SR741321	2018-06-30	2018-09-13
45	天亿马	智慧校园信息系统 V1.0	2018SR741489	2013-09-07	2018-09-13
46	天亿马	物流中心信息化系统 V1.0	2018SR741512	2013-09-30	2018-09-13
47	天亿马	委员履职考核系统 V1.0	2018SR741519	2013-08-30	2018-09-13
48	天亿马	急诊医疗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8SR742860	2018-06-30	2018-09-13
49	天亿马	智慧党建信息化平台 V1.0	2018SR743556	2018-06-30	2018-09-13
50	天亿马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 V1.0	2018SR743570	2013-06-06	2018-09-13

51	天亿马	基于云计算的数据中心平台软件 V1.0	2018SR256732	2017-12-20	2018-04-17
52	天亿马	政法信息网信息共享平台 V1.0	2018SR258296	2017-12-15	2018-04-17
53	天亿马	环保网格化创新管理系统 V1.0	2018SR086584	2017-12-11	2018-02-02
54	天亿马	行政服务自助终端平台系统 V1.0	2018SR087676	2017-12-20	2018-02-02
55	天亿马	智慧交通道路收费管理系统 V1.0	2018SR084546	2017-12-16	2018-02-01
56	天亿马	水资源实时监控系統 V1.0	2017SR553180	2017-07-17	2017-09-28
57	天亿马	TYM 重大决定事项电子监察系统 V1.0	2017SR550498	2017-07-11	2017-09-27
58	天亿马	职业教育实验实训管理软件 V1.0	2017SR550747	2017-07-04	2017-09-27
59	天亿马	急救指挥系统 V1.0	2017SR550806	2017-07-13	2017-09-27
60	天亿马	行政审批系统 V1.0	2017SR548959	2017-06-23	2017-09-26
61	天亿马	化工园区安监环保消防应急管理系统 V1.0	2017SR300920	2017-05-05	2017-06-22
62	天亿马	生产调度大楼公共广播及背景音乐系统 V1.0	2017SR175240	2013-12-18	2017-05-12
63	天亿马	单点无线视频指挥系统 V1.0	2017SR175246	2013-12-16	2017-05-12
64	天亿马	生产调度大楼安保系统 V1.0	2017SR173114	2013-12-18	2017-05-11
65	天亿马	特警尖兵作战训练系统 V1.0	2017SR173280	2013-12-25	2017-05-11
66	天亿马	看守所周界红外报警系统 V1.0	2017SR173286	2013-12-30	2017-05-11
67	天亿马	基于 SAP 的业务财务管理一体化应用系统 V1.0	2017SR173602	2014-09-25	2017-05-11
68	天亿马	智能视频摘要检索平台 V1.0	2017SR173614	2013-12-25	2017-05-11
69	天亿马	电子卷宗系统 V1.0	2017SR173621	2013-12-30	2017-05-11
70	天亿马	移动考勤管理软件 V1.0	2017SR157467	2016-11-21	2017-05-04
71	天亿马	海关信息化辅助管理系统 V1.0	2017SR157485	2016-06-27	2017-05-04
72	天亿马	中学生在线考试评讲软件 V1.0	2017SR157492	2016-12-27	2017-05-04
73	天亿马	中小學生安全應急宣教	2017SR152583	2016-12-26	2017-05-03

		系统 V1.0			
74	天亿马	农村资产资源交易平台 V1.0	2017SR152590	2016-12-29	2017-05-03
75	天亿马	企业团队协作软件 V1.0	2017SR153403	2016-12-27	2017-05-03
76	天亿马	物资采购精细化管理软件 V1.0	2017SR153741	2016-12-26	2017-05-03
77	天亿马	T.Y.M. 信访综合业务管理系统 V1.0	2017SR156119	2016-12-28	2017-05-03
78	天亿马	现代物流信息化服务平台 V1.0	2016SR350116	2015-06-30	2016-12-02
79	天亿马	基于 Linux 电子商务信息抽取系统 V1.0	2016SR342129	2009-03-31	2016-11-27
80	天亿马	T.Y.M. 教育云网络学习空间服务软件 V1.0	2016SR299134	2016-08-31	2016-10-20
81	天亿马	T.Y.M. 计算机 USB 监测审计软件 V1.0	2016SR292947	2016-08-28	2016-10-14
82	天亿马	机房一体化应用系统 V1.0	2016SR256444	2016-06-30	2016-09-12
83	天亿马	基层公共服务综合系统 V1.0	2016SR256868	2016-06-27	2016-09-12
84	天亿马	精准扶贫大数据管理系统 V1.0	2016SR256640	2016-07-20	2016-09-12
85	天亿马	数字城管网格化管理系统 V1.0	2016SR256435	2016-06-28	2016-09-12
86	天亿马	线索管理系统 V1.0	2016SR257191	2016-07-22	2016-09-12
87	天亿马	综治信访维稳三级信息系统 V1.0	2016SR257161	2016-07-21	2016-09-12
88	天亿马	电子考场系统 V1.0	2016SR091261	2015-12-28	2016-04-29
89	天亿马	视频监控系统 V1.0	2016SR091257	2015-12-30	2016-04-29
90	天亿马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信息系统 V1.0	2016SR073838	2015-12-28	2016-04-12
91	天亿马	T.Y.M. 教育云公共管理软件 V1.0	2016SR071120	2015-12-31	2016-04-07
92	天亿马	母婴购物分享电子商务平台 V1.0	2015SR252014	2013-12-31	2015-12-09
93	天亿马	医院安全防护系统 V1.0	2015SR077375	2015-03-20	2015-05-08
94	天亿马	医院网络管理系统 V1.0	2015SR077653	2015-03-09	2015-05-08
95	天亿马	T.Y.M. 办公信息化软件 V1.0	2015SR077333	2015-03-02	2015-05-08
96	天亿马	T.Y.M. 视频会议软件 V1.0	2015SR077680	2015-03-09	2015-05-08

97	天亿马	T.Y.M.办公资产管理软件 V1.0	2015SR067976	2015-02-10	2015-04-24
98	天亿马	T.Y.M.计算机教学实训软件 V1.0	2015SR067970	2015-02-11	2015-04-24
99	天亿马	T.Y.M.信息设备维护管理软件 V1.0	2015SR067989	2015-02-12	2015-04-24
100	天亿马	T.Y.M.SNMP 网管软件 V1.0	2015SR067985	2015-02-13	2015-04-24
101	天亿马	校园智能公共广播系统 V1.0	2015SR050444	2015-01-20	2015-03-23
102	天亿马	T.Y.M.现代物流企业管理软件 V1.0	2015SR047146	2015-01-13	2015-03-17
103	天亿马	T.Y.M.现代物流一站式服务软件 V1.0	2015SR047096	2015-01-14	2015-03-17
104	天亿马	T.Y.M.门户内容管理软件 V1.0	2015SR047448	2015-01-06	2015-03-17
105	天亿马	T.Y.M.税务登记智能短信服务软件 V1.0	2015SR046935	2015-01-07	2015-03-17
106	天亿马	T.Y.M.教育考试考场指挥软件 V1.0	2015SR047002	2015-01-08	2015-03-17
107	天亿马	T.Y.M.综合业务绩效分析软件 V1.0	2015SR047098	2015-01-09	2015-03-17
108	天亿马	企事业单位门户信息系统 V1.0	2015SR047426	2015-01-21	2015-03-17
109	天亿马	计算机实践教学辅助系统 V1.0	2015SR047415	2015-01-12	2015-03-17
110	天亿马	安全防范综合管理系统 V1.0	2015SR047028	2015-01-15	2015-03-17
111	天亿马	综合布线系统 V1.0	2015SR013991	2014-04-15	2015-01-24
112	天亿马	T.Y.M.-SmartCity 社会管理网格化信息系统 V1.0	2015SR006984	2013-06-05	2015-01-13
113	天亿马	物理安全防护系统 V1.0	2014SR159349	2014-03-02	2014-10-23
114	天亿马	信息安全保密防护系统 V1.0	2014SR159353	2014-05-30	2014-10-23
115	天亿马	电子阅览室系统 V1.0	2014SR159350	2014-06-26	2014-10-23
116	天亿马	计算机网络集成及应用管理系统 V1.0	2014SR159351	2014-07-21	2014-10-23
117	天亿马	数据中心平台软件 V1.0	2014SR159352	2014-08-11	2014-10-23
118	天亿马	办公信息化系统 V1.0	2014SR138305	2014-01-13	2014-09-15
119	天亿马	TYM-X600 视频系统智能巡更员系统 V1.0	2014SR117684	2014-04-23	2014-08-11

120	天亿马	TYM-S400 智能多业务视频管理系统 V1.0	2014SR116365	2014-03-14	2014-08-08
121	天亿马	计算机 IP 设置系统 V1.0	2014SR068131	2012-09-10	2014-05-28
122	天亿马	SNMP 网管系统 V1.0	2014SR068144	2012-12-25	2014-05-28
123	天亿马	TYM 网管巡检系统 V1.0	2014SR067878	2013-01-15	2014-05-28
124	天亿马	多媒体教学应用系统 V1.0	2014SR067883	2013-09-30	2014-05-28
125	天亿马	办公资产管理系统 V1.0	2014SR067888	2013-06-20	2014-05-28
126	天亿马	校园智能应用系统 V1.0	2014SR067890	2012-04-20	2014-05-28
127	天亿马	计算机教学实训系统 V1.0	2014SR067894	2013-09-01	2014-05-28
128	天亿马	安全技术防范应用系统 V1.0	2014SR067899	2011-12-01	2014-05-28
129	天亿马	计算机 USB 监测系统 V1.0	2014SR067908	2012-08-01	2014-05-28
130	天亿马	IP 设备连网检测系统 V1.0	2014SR067911	2013-12-10	2014-05-28
131	天亿马	视频会议系统 V1.0	2014SR067918	2012-01-10	2014-05-28
132	天亿马	TYM 信息设备维护管理系统 V1.0	2014SR067922	2013-09-01	2014-05-28
133	天亿马	TYM 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指挥软件 V1.0	2013SR149882	2013-10-10	2013-12-19
134	天亿马	现代信息服务业集聚基地支撑公共服务软件 V1.0	2013SR150715	2012-06-30	2013-12-19
135	天亿马	TYM 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软件 V1.0	2013SR086658	2013-05-10	2013-08-19
136	天亿马	TYM 信息交流软件 V1.0	2013SR086561	2013-06-20	2013-08-19
137	天亿马	天亿马房产销售软件 V1.0	2013SR058414	2012-11-01	2013-06-17
138	天亿马	天亿马人事管理软件 V1.0	2013SR058594	2012-11-01	2013-06-17
139	天亿马	天亿马一卡通管理软件 V1.0	2013SR058595	2012-11-01	2013-06-17
140	天亿马	TYM—GIS 信息服务系统 V1.0	2011SR051734	2011-02-10	2011-07-26
141	天亿马	TYM 全民科学素质教育信息技术应用软件 V1.0	2011SR051020	2010-12-10	2011-07-22
142	天亿马	基于 EUCON 的数字版权保护系统 V1.0	2011SR051012	2011-03-01	2011-07-22
143	天亿马	TYM 民科园 SEO 服务平	2011SR031905	2011-03-10	2011-05-26

		台 V1.0			
144	天亿马	数字版权保护服务一体化运营平台 V1.0	2011SR031955	2010-09-01	2011-05-26
145	天亿马	TYM 印刷包装行业信息交换平台 V1.0	2011SR031907	2010-02-28	2011-05-26
146	天亿马	TYM 人才招聘业务系统 V1.0	2011SR031906	2011-04-30	2011-05-26
147	天亿马	TYM 客户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08SR24652	2005-10-01	2008-10-15
148	天亿马	TYM 电子政务协同办公软件 V1.0	2008SR24653	2007-05-01	2008-10-15
149	天亿马	TYM 企业管理软件 V1.0	2008SR24657	2006-12-01	2008-10-15
150	天亿马	TYM 生产管理系统 V1.0	2008SR24658	2006-08-01	2008-10-15
151	天亿马	TYM 企业信息数据库共享平台系统 V1.0	2008SR24659	2007-03-01	2008-10-15
152	天亿马	TYM 民科园信息网络平台系统 V1.0	2006SR09179	2005-10-05	2006-07-13
153	天亿马	E-MIS 智能信息管理系统 V1.3	2004SR10187	2004-08-20	2004-10-19
154	天亿马	天亿马售后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03SR8854	2002-12-01	2003-08-19
155	天亿马	TYM 服装制造工资管理系统 V1.0	2003SR8855	2003-03-01	2003-08-19
156	互联精英	互联精英三维地图 GIS 服务器平台软件 V1.0	2010SR029989	2009-11-08	2010-06-21
157	互联精英	互联精英三维地图 GIS 客户端平台软件 V1.0	2010SR030016	2009-11-08	2010-06-22
158	互联精英	ntGis 三维人口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2011SR055222	2011-05-09	2011-08-06
159	互联精英	ntGis 工商监管网格化地理信息系统 V1.0	2012SR080348	2011-08-09	2012-08-29
160	互联精英	ntGis 劳动监察网格化地理信息系统 V1.0	2012SR080216	2012-06-17	2012-08-29
161	互联精英	互联精英 ntGis 社会管理网格化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V1.0	2012SR080139	2012-06-20	2012-08-29
162	互联精英	数字校园网格化管理 GIS 系统 V1.0	2015SR024757	2014-07-15	2015-02-04
163	互联精英	文化综合执法网格化管理 GIS 系统 V1.0	2015SR024813	2014-06-26	2015-02-04
164	互联精英	智慧城建 GIS 系统 V1.0	2015SR024810	2014-11-25	2015-02-04

165	互联精英	GPS 监控 GIS 系统 V1.0	2015SR216535	2015-04-23	2015-11-09
166	互联精英	安全监管与应急指挥系统 V1.0	2015SR215686	2015-07-10	2015-11-09
167	互联精英	廉政防控管理系统 V1.0	2015SR215694	2015-08-24	2015-11-09
168	互联精英	流动人口社会服务管理系统 V1.0	2015SR216384	2015-08-10	2015-11-09
169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网格化云平台系统 V1.0	2015SR216380	2015-07-16	2015-11-09
170	互联精英	社区公共服务信息系统 V1.0	2015SR216641	2015-08-03	2015-11-09
171	互联精英	智慧党建服务系统 V1.0	2015SR216036	2015-07-20	2015-11-09
172	互联精英	智慧社区管理系统 V1.0	2015SR216461	2015-05-15	2015-11-09
173	互联精英	一口式社区公共服务受理系统 V1.0	2016SR267312	2016-03-20	2016-09-20
174	互联精英	智慧城市应急联动指挥系统 V1.0	2016SR267273	2016-04-21	2016-09-20
175	互联精英	智慧环保信息系统 V1.0	2016SR266239	2016-05-21	2016-09-20
176	互联精英	智慧精准扶贫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6SR267271	2016-06-20	2016-09-20
177	互联精英	GIS 地理网格信息管理软件 V1.0	2016SR273288	2016-04-06	2016-09-23
178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案件应急管理软件 V1.0	2016SR272319	2016-05-25	2016-09-23
179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党建管理软件 V1.0	2016SR273294	2016-06-21	2016-09-23
180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基础数据及设施管理软件 V1.0	2016SR273168	2016-05-18	2016-09-23
181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网格化移动 APP 端管理软件 V1.0	2016SR273159	2016-05-16	2016-09-23
182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研判分析软件 V1.0	2016SR272329	2016-06-23	2016-09-23
183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职能部门管理软件 V1.0	2016SR271956	2016-05-18	2016-09-23
184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指挥中心管理软件 V1.0	2016SR272641	2016-05-23	2016-09-23
185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综治维稳管理软件 V1.0	2016SR273340	2016-06-15	2016-09-23
186	互联精英	数字化城市管理网格化系统 V1.0	2017SR197706	2016-06-24	2017-05-23
187	互联精英	非公企业智慧党建系统 V1.0	2017SR583131	2017-08-15	2017-10-24

188	互联精英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平台 V1.0	2017SR699477	2017-10-20	2017-12-18
189	互联精英	智慧河长制 GIS 管理系统 V1.0	2018SR241110	2018-01-21	2018-04-10
190	互联精英	综治社会治安管理系统 V1.0	2018SR879670	2018-06-15	2018-11-02
191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职能部门业务管理系统 V1.0	2018SR879673	2018-05-18	2018-11-02
192	互联精英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研判分析系统 V1.0	2018SR879677	2018-06-22	2018-11-02
193	互联精英	社会治理+智慧党建管理系统 V1.0	2018SR879945	2018-06-21	2018-11-02
194	互联精英	数据交换共享服务平台 V1.0	2018SR958197	2018-07-16	2018-11-29
195	互联精英	智慧党建微信服务软件 V1.0	2018SR958206	2018-07-19	2018-11-29
196	互联精英	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系统 V1.0	2018SR958290	2018-08-16	2018-11-29

注：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5)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3. 主要经营设备

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经营设备包括办公设备、电子及网络设备、运输设备等。

（二）经核查，发行人上述财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经核查，发行人以自主申请等原始取得及购买继受取得等方式取得上述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财产均取得了完备的权属证书，均在有效的权利期限内。

（四）经核查，发行人对其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使无限制，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五）租赁房屋、土地使用权等

1.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有如下经营性用房：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产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办结 产权 证书	备案
1	天亿马	汕头市海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汕头市海滨路 55 号海逸汇景豪庭 1 幢 4、5 层	1,196.28	办公	2014-8-25 至 2026-8-24	是	是
2			汕头市海滨路 55 号海逸投资大厦 6 楼 604 号房	144.18	办公	2015-8-25 至 2026-8-24	是	是
3			汕头市海滨路 55 号海逸投资大厦 8 楼 803-804 号房	286.50	办公	2020-3-1 至 2026-8-24	是	否
4	天亿马	杨佩珊	汕头市龙湖区黄河路 25 号银信大厦 101 号、102 号和 201 号房	1,107.00	办公 仓储	2016-12-1 至 2021-11-30	是	是
5	天亿马	广州寰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365 号之一 3901、3902、3903、3904、3905	1,005.92	办公	2017-12-15 至 2022-12-14	是	是
6	天亿马广州分公司	韩香	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 573-575 号 203 商铺自编 2032、2033 室	179.00	办公	2020-6-1 至 2021-5-31	是	是
7	天亿马海南分公司	王焘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西路 15 号环海国际商务商务大厦 7C	135.20	办公	2020-7-1 至 2022-6-30	是	否
8	天亿马	深圳市壹玖捌零油松产业园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第二工业区（即 1980 科技文化产业园）3 栋 302 号房	214.00	办公	2019-1-1 至 2023-12-31	是	否
9	互联精英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第二工业区（即 1980 科技文化产业园）3 栋 301 号房	573.00	办公	2019-1-1 至 2023-12-31	是	否

10	互联精英	毛永红	长沙市天心区暮云镇牛角塘市场25号	256.12	办公	2020-1-2至2021-1-1	是	否
11	天亿马重庆分公司	陈璐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金山路18号3幢24-5	92.02	办公	2019-11-19至2020-11-18	是	否
12	天亿马新疆分公司	楚红霞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138号富裕新城小区13栋1层16	81.79	办公	2020-4-8至2021-4-7	是	否
13	天亿马惠州分公司	余鸿燕	惠州市惠州大道江北段110号八方新越大楼19层01号房	140.00	办公	2019-11-5至2021-11-4	是	否
14	天亿马	烟台美加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烟台市牟平区新城大街919号3楼306	100.00	办公	2019-9-1至2021-8-31	否	否
15	天亿马安徽分公司	合肥新态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湖光路1299号电商园1幢709-288	100.00	办公	2019-10-1至2020-9-30	否	否

经核查，发行人上述租赁均签署了合同，其中出租方就第14、15项租赁房屋尚未取得产权证书，发行人存在因出租方权利瑕疵而面临搬迁的风险。经与发行人确认，上述未能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的房屋主要为发行人作为日常行政办公或工商登记注册之用，发行人自租用该等房屋以来，未因租赁事宜产生纠纷或争议，如该等房屋无法继续使用，发行人可及时租赁其他代替房产。

经核查，上述第3、7-15项租赁房屋尚未办理租赁合同备案手续，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发行人未办理租赁合同备案的瑕疵存在被主管部门要求责令改正及罚款的风险，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4条的规定，未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法律效力，不影响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对该等租赁房产的有效占有、使用。同时，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因上述瑕疵收到相关主管部门要求责令改正或罚款的通知文件。

对于前述存在瑕疵的租赁房屋，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林明玲、马学沛承诺：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本次发行前所使用、租赁的土地和/或房屋需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有关权属、行政许可或备案手续，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要求承担其它法律责任，承诺人愿意连带承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导致的所有经济损失。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租赁的部分房屋存在未取得产权证书或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的瑕疵，但鉴于报告期内该等情形并未对发行人使用该等租赁房屋造成实质影响，且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愿意承担该等瑕疵给发行人导致的经济损失。因此，该等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无租赁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十二、 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发行人已履行和将要履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

1. 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初至今，发行人的重大销售合同（指合同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履行 情况
1	中交机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汕头东海岸新城照明与交通工程项目交通监控及信号系统	4,795.59	2017.7	履行 完毕
2	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	龙门县公安局十三五规划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服务项目-系统集成调试服务	2,391.35	2019.7	履行 完毕
3	汕头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汕头市数字化城市管理项目	2,059.37	2017.12	履行 完毕
4	株洲市石峰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株洲市石峰区“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平台社区（村）网格化管理和基层公共服务平台（二期）项目软硬件采购	1,657.76	2018.10	履行 完毕

5	株洲循环经济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株洲市石峰区社区（村）网格化管理和基层公共服务平台项目（一期）软件及硬件采购	1,518.28	2017.12	履行完毕
6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梅州市公安警用无线数字集群（PDT）系统项目	1,352.87	2019.10	履行完毕
7	汕头市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濠江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综合建设项目	1,298.96	2019.8	履行完毕
8	汕头市龙湖区教育局	龙湖区教育局教学终端设备（城区片区）租赁采购项目	1,103.17	2018.2	履行完毕
9	中山市国土资源局	不动产登记存量档案资料整理及扫描数字化工作采购项目	1,987.32	2018.11	正在履行
10	汕头市自然资源局	汕头市国土资源局房地产档案扫描加工服务项目	1,618.00	2019.4	正在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初至今，发行人的重大采购合同（指合同金额 300.00 万元以上）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领航动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智能化运维平台及实施服务	628.58	2019.9	履行完毕
2	广东易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线数字集群（PDT）系统设备	566.65	2019.11	履行完毕
3	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联想平板电脑	437.01	2018.4	履行完毕
4	深圳市思泰宇科技有限公司	立杆、警示牌和卡口摄像机	380.40	2017.3	履行完毕
5	四创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河长制信息化管理平台软件模块	370.00	2018.12	履行完毕
6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戴尔台式电脑	339.19	2019.5	履行完毕
7	昆山恒纳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京东方液晶屏	337.18	2019.12	履行完毕
8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同方台式电脑、笔记本	325.14	2017.8	履行完毕
9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字化城市管理项目系统软件、硬件	324.36	2017.12	履行完毕
10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戴尔台式电脑	312.55	2018.11	履行完毕

11	广东易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线数字集群（PDT）系统设备	301.22	2019.11	履行完毕
12	广州恒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劳务服务	300.25	2019.7	履行完毕
13	广州全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档案数字化服务	712.30	2018.11	正在履行
14	同略科技有限公司	档案扫描加工服务	330.00	2019.5	正在履行

3.重大借款合同

报告期初至今，发行人的重大借款合同（指本金 500.00 万元以上）及相关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相关担保合同	履行情况
1	天亿马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HTZ44065000LDZJ201900090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500.00	2019-11-8 至 2020-11-7	《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人林明玲、马学沛；《保证金质押合同》，担保人天亿马。	正在履行
2	天亿马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2020 建汕外借字第 5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1,500.00	2020-3-20 至 2021-3-19	《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人林明玲、马学沛；《保证金质押合同》，担保人为天亿马。	正在履行

经核查发行人上述已履行完毕、将要履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上述将要履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风险；已履行完毕的重大合同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或其他潜在风险、纠纷。

（二）经核查，上述合同的主体已变更为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经审阅《审计报告》及汕头市生态环境局、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汕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等发行人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核查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网站（<http://gdee.gd.gov.cn>）、汕头市生态环境局网站（<https://www.shantou.gov.cn/epd/>）、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和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http://www.stcourts.gov.cn>）等的公开信息，并与发行人及其相关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发行人无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

（四）经审阅《审计报告》，并与发行人及相关关联方确认，除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十、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披露之外，发行人与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经审阅《审计报告》，并与发行人、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办人员确认，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是因正常的业务经营活动发生，合法有效。

十三、 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一）经审阅《审计报告》，核查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并与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确认，除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所述外，发行人设立至今无其他增资扩股或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等行为。

经核查，发行人设立至今的增资扩股行为，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手续。

（二）经审阅《审计报告》，核查发行人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并与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进行收购或出售资产等行为。

（三）经核查发行人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并与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确认，发行人不存在拟进行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十四、 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一）经核查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等内部决策文件，发行人章程或章程草案的制定及报告期初至今的修改情况如下：

1. 发行人系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设立时，其发起人制定了公司章程，并由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2. 2017 年 3 月 18 日，发行人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该章程修正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备案；

3. 2017 年 9 月 2 日，发行人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了变更。该章程修正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备案；

4. 2018 年 1 月 4 日，发行人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增加了有关独立董事的内容。该章程修正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备案；

5. 2018 年 3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对公司住所进行了变更。该章程修正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备案；

6. 2018 年 9 月 14 日，发行人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该章程修正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备案；

7. 2019 年 9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该章程修正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备案；

8. 2020 年 4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了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该章程修正案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备案；

9.2020年5月14日，发行人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备案；

10.2020年7月7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上市事宜及公司章程草案。

本所认为，发行人章程或章程草案的制定及报告期初至今的修改已履行法定程序。

（二）经核查公司章程或公司章程草案，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公司的经营宗旨和范围、股东和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修改章程等内容。

本所认为，发行人章程或章程草案的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经核查，公司章程或公司章程草案是发行人结合其本身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起草或修订。

本所认为，发行人章程或章程草案已按有关制定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起草或修订。

十五、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一）经核查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相关制度文件和会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会议通知、议案、决议及会议记录等），

发行人已经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发行人业务运作的需要设置了研发中心、营销业务中心、政企业务中心、技术中心、运营中心、财务中心、审计部、证券部等内部职能部门，并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本所认为，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二）经核查，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如下：

1.发行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定，对发行人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审议、股东质询、表决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2.发行人《董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定，对发行人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出席、审议、表决方式及决议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3.发行人《监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定，对发行人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出席、审议、表决方式及决议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4.发行人《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定，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聘任、职权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本所认为，发行人具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发行人报告期初至今共召开了 18 次股东大会、25 次董事会及 13 次监事会。经核查该等会议的会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会议通知、议案、决议及会议记录等），本所认为，其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经核查报告期初至今发行人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会议通知、议案、决议及会议记录等），本所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初至今股东

大会和董事会历次授权和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六、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一）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任职资格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职务	现任人员	任期
1	董事	林明玲（董事长）、马学沛（副董事长）、陈曼秋、高俊斌、李靖、李之佳、刘波（独立董事）、李业（独立董事）、姚明安（独立董事）	2018-8-28 至 2021-8-27
2	监事	毛晓玲（监事会主席）、黄素芳（职工代表监事）、刘培璇（职工代表监事）	2018-8-28 至 2021-8-27
3	高级管理人员	马学沛（总经理）、陈曼秋（副总经理）、李华青（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8-8-28 至 2021-8-27

经审阅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文件，核查相关人员的身份证明文件、无犯罪记录证明、个人信用报告及调查表等资料，检索中国证监会官方网址（<http://www.csrc.gov.cn>）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址（<http://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址（<http://www.szse.cn/>）披露的监管与处分记录等信息，并与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下列规定：

(1)发行人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股东大会依照法定程序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董事会依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任期均为三年；

(2)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3)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公司法》第 146 条和《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第 13 条所列情形。

本所认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化情况

经审阅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会议通知、议案、决议及会议记录等），核查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相关劳动合同，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发生过变化，具体如下：

1. 发行人董事的变化

时间/变化时间	人员/变化后人员	变化原因
报告期初	林明玲（董事长）、马学沛（副董事长）、陈曼秋（董事）、李靖（董事）、刘楚镜（董事）	-
2018 年 1 月	林明玲（董事长）、马学沛（副董事长）、陈曼秋（董事）、李靖（董事）、高俊斌（董事）、李之佳（董事）、姚明安（独立董事）、李业（独立董事）、刘波（独立董事）	刘楚镜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补选董事和独立董事。

2. 发行人监事的变化

时间/变化时间	人员/变化后人员	变化原因
报告期初	毛晓玲（监事会主席）、黄素芳（职工代表监事）、刘培璇（职工代表监事）	-

3.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时间/变化时间	人员/变化后人员	变化原因
报告期初	马学沛（总经理）、林明玲（副总经理）、陈曼秋（副总经理）、李华青（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2017 年 4 月	马学沛（总经理）、陈曼秋（副总经理）、李华青（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林明玲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本所认为，上述人员的变化皆因完善公司治理、补选个别人员辞职导致的职位空缺等正常原因而发生，符合有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未导致发行人最近两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

（三）发行人的独立董事

经核查发行人工商登记档案、独立董事调查表、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文件，发行人设立了独立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1. 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中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2. 发行人独立董事姚明安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均具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相关知识，与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具备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的资格；

3. 发行人已在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文件中对独立董事的职权范围作出了相应的规定。

本所认为，发行人设立了独立董事，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其职权范围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七、 发行人的税务

（一）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纳税申报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税务事项通知文件、财政补贴入账凭证、补贴政策依据文件及香港律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并审阅《审计报告》《纳税审核报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享受优惠政策、财政补贴等如下：

1.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6.5%、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6%、13%、11%、1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其中，企业所得税的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天亿马	15%	15%	15%
互联精英	15%	15%	15%
重庆天亿马	25%	25%	25%
香港天亿马	16.5%	16.5%	16.5%

2.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享受的优惠政策

(1)天亿马

发行人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联合核发的编号为 GR20174400732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经向主管税务部门申报，发行人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互联精英

互联精英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联合核发的编号为 GR20164420224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互联精英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联合核发的编号为 GR20194420412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经向主管税务部门申报，互联精英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互联精英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税负超过 3%即征即退的税务优惠。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互联精英取得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资料后可享受技术开发免征增值税的税务优惠。

3.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享受的财政补贴

(1)2019 年度

序号	内容	金额（元）	依据文件
1	“优质企业”奖励资金	1,990,026.59	关于拨付 2018 年度扶持产业发展政策奖励资金的通知（汕华财函（2019）120 号）
2	科技创新专项补助	300,000.00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龙华府办规（2018）2 号）
3	深圳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创新专项资金	87,700.00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龙华府办规（2018）2 号）
4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72,826.58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5	广州社保补贴	30,454.80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穗人社规字（2019）1 号）
6	汕头稳岗补贴款	23,809.00	关于印发《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汕头市财政局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汕人社发（2018）7 号）
7	普惠科技金融专项资金	5,800.00	汕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汕府（2019）55 号）
8	龙华稳岗补贴款	3,738.99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深人社规（2016）1 号）
9	深圳稳岗补贴款	3,087.73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深人社规（2016）1 号）

(2)2018 年度

序号	内容	金额（元）	依据文件
1	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809,600.00	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促进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上市挂牌融资奖补）项目计划的通知（汕经信（2018）312 号）
2	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635,700.00	关于下达 2017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计划的通知（汕府科（2018）8 号）
3	龙湖区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150,000.00	关于下达龙湖区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汕龙财（2018）122 号）
4	房屋补贴款	120,000.00	深圳市龙华区文化体育局关于印发龙华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龙华文体（2018）1 号）

5	科技研发补助款项	113,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深科技创新规〔2019〕2号）
6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3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的通知（深科技创新〔2017〕278号）
7	汕头市稳岗补贴	24,283.00	关于印发《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汕头市财政局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汕人社发〔2018〕7号）
8	“四上”企业培育扶持补助资金	20,000.00	《龙湖区培育上规上限企业扶持办法》
9	广州社保补贴	10,411.84	关于印发广州市促进困难群体就业补贴办法的通知（穗人社发〔2013〕29号）
10	深圳市稳岗补贴	6,112.89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深人社规〔2016〕1号）

(3)2017 年度

序号	内容	金额（元）	依据文件
1	龙湖区财政局企业上市奖励补贴	2,000,000.00	汕头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汕头市财政局关于鼓励企业利用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奖励实施办法（汕金〔2017〕52号）
2	企业上市、挂牌和限售股转让奖励专项资金	500,000.00	关于清算 2017 年企业上市、挂牌和限售股转让奖励专项资金的通知（汕市财金〔2017〕7号）
3	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276,700.00	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计划的通知（汕府科〔2017〕24号）
4	龙湖区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补贴	50,000.00	关于印发《龙湖区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认定奖励办法》的通知（汕龙府办〔2016〕57号）
5	深圳市稳岗补贴	8,410.80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深人社规〔2016〕1号）
6	广州社保补贴	4,541.37	关于印发广州市促进困难群体就业补贴办法的通知（穗人社发〔2013〕29号）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行人享受优惠政策、财政补贴等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 经审阅《纳税审核报告》和发行人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近三年依法纳税,不存在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十八、 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 发行人的环境保护

经核查发行人主管环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检索广东省生态环境厅(<http://gdee.gd.gov.cn>)、汕头市生态环境局(<http://www.shantou.gov.cn>)等的公开信息,审阅《审计报告》和《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规定,实地走访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发行人的环境保护情况具体如下:

1. 发行人主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项目总体规划、方案设计、软件研发、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经营过程中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形,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拟投资项目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

2. 发行人近三年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拟投资项目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发行人近三年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

(二) 发行人的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经核查发行人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实地走访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近三年未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十九、 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 经核查发行人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投向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审阅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发行人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主营业务,并有明确的用途,具体如下: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天亿马	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2,572.70
2		大数据应用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3,763.60
3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1,599.85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合计		-	27,936.15

经核查，上述项目不需要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或授权，已经取得如下备案：

序号	项目名称	有权部门	项目备案批文号
1	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经济发展局	2020-440500-65-03-039 573
2	大数据应用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深 福 田 发 改 备 案 (2020) 0096 号
3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440507-65-03-039 576

经核查，发行人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门账户，上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二）经核查，上述项目均由发行人实施，不涉及与他人进行合作，募投项目实施后不会导致新增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 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经审阅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关于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相关内容，并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与主营业务一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二十一、 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经核查相关自然人的个人信用报告和无犯罪记录证明、发行人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检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的公开信息，并与发行人等相关主体确认，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含 5%）的主要股东（追溯至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 经核查相关自然人的个人信用报告和无犯罪记录证明, 检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的公开信息, 并与相关主体确认, 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二、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未参与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的编制, 但参与了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有关重大事实和相关法律文件内容的讨论。本所已审阅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特别对发行人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审阅。

本所认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及其摘要不会因引用本所出具之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而导致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法律风险。

二十三、 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一)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员工花名册、社保公积金缴纳明细及证明等文件, 报告期内, 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员工人数	实缴人数	员工人数	实缴人数	员工人数	实缴人数
社会保险	280	269	280	264	267	248
住房公积金	280	263	280	247	267	239

发行人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系因部分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缴纳手续, 以及部分员工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等情况导致。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社会保障、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 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规定而被处罚的情形。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如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导致发行人和/或其子公司需补缴费用、被处罚等的, 其将承担所有补缴款项、罚款及相关费用, 并对发行人和/或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进行补偿。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发行人等责任主体所作出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

经审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主要包括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稳定股价、股份回购等的承诺及其约束措施，本所认为，该等承诺及其约束措施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系承诺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并经承诺各方签署，内容合法有效。

（三）经审阅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披露的公开发行人股份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本所认为，该等锁定期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本次发行上市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本所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发表总体结论性意见如下：

（一）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首发注册办法》《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二）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适当，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及其摘要不会因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而导致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有关股票的上市交易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

本律师工作报告正本五份，经本所律师签字并经本所盖章后生效。

（本页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的签章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

张学兵

张学兵

经办律师：

郑建江

郑建江

朱强

朱 强

卢剑

卢 剑

时间： 2020年7月24日